

证券代码：839319

证券简称：华海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华海股份五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14 日以微信电话通知方式发出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吴祥新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好的拓展节能业务，进一步市场开发，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上海洱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洱盛”）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锡华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无锡华海”），负责节能业务的拓展等。无锡华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50 万元，出资比例 62.5%；上海洱盛认缴出资 150 万元，出资比例 37.5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华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4 日